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Kei Holdings Limited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39)

公開發售結果

公開發售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經已達成，而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即繳付發售股份股款及接納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已就合共 41,771,240 股根據公開發售暫時配發之發售股份接獲共計 2 份有效接納，佔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 36.24%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345,753,297 股股份約 12.08%。

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根據上述公開發售結果，公開發售尚有 73,479,859 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已認購 73,497,859 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未獲合資格股東認購之發售股份 100%。

預期根據申請表格有效接納發售股份相關之發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至有關股東之地址（按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茲提述明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之章程（「**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公開發售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經已達成，而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下午四時正，即繳付發售股份股款及接納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已就合共 41,771,240 股根據公開發售暫時配發之發售股份接獲共計 2 份有效接納，佔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 36.24%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345,753,297 股股份約 12.08%。

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包銷安排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尚有 73,479,859 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已認購 73,497,859 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未獲合資格股東認購之發售股份 100%。

寄發股票及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根據申請表格有效接納發售股份相關之發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至有關股東之地址（按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	*股份數目*	*概約 %*
董事				
黃偉昇先生（「**黃先生**」）*（附註 1）*	112,076	0.05	112,076	0.03
曾浩嘉先生（「**曾先生**」）*（附註 2）*	7,940,104	3.44	7,940,104	2.30
公眾人士				
包銷商所認購之包銷股份	-	-	73,479,859	21.25
其他公眾股東	222,450,018	96.51	264,221,258	76.42
總計	230,502,198	100.00	345,753,297	100.00

附註：

1. *黃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於112,076股股份中，其中75,676股股份由黃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明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因此彼被視為於該75,67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曾先生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沛田先生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沛田先生、周栢華及曾浩嘉先生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何志威先生及崔瑛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其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mingkeiholdings.com 內。